

证券代码：831092

证券简称：乾元泽孚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092	乾元泽孚	2021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鲁蔚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和《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4）。

(二) 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汇报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汇报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年度财务

决算报告》，置备于公司董秘办公室备查。

（五）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汇报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0）。

（七）审议《2021 年年度经营目标》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汇报公司《2021 年年度经营目标》。

（八）审议《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汇报公司《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九）审议《关于拟免去公司王示、刘强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需要，拟免去王示先生、刘强先生董事职务。

（十）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6,789,938.2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7,151,154.45 元。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结合公司资金状况，2020 年度利润将留存公司扩大生产经营，不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零八条进行修订。

原规定：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

修订后：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

原规定：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设七名董事，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修订后：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设五名董事，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十二）审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提议，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十三）审议《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前期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21 年拟向金融机构借款不超过 10,000 万元，融资担保方式包含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抵押、无形资产抵押、应收账款质押等。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21日上午08点30分至09点0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晶，联系电话：0531-82398698

（二）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